

证券代码：832463

证券简称：月旭科技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月旭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开始时间：2017 年 5 月 3 日上午 10 时 00 分

结束时间：2017 年 5 月 3 日上午 12 时 00 分

(五) 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4 月 26 日，股权登记日下

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；

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披露了月旭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（2017-026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修改《月旭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的议案》；

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披露了月旭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（2017-026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

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17年5月2日下午 14:00 - 17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

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

联系地址：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龙东大道 3000 号 1 号楼 A 区 1001B

传真：021-50276769

邮政编码：201210

联系人：周韶红

(二) 会议费用：本次会议的与会股东食宿、交通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月旭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月旭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4月17日